

证券代码：430220

证券简称：迈达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天津迈达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 新增条款 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 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等。	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 CEO、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等。
第一百〇一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 (一)召集股东大会，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；(二)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；(三)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；(四)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、决算方案；(五)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；(六)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、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	第一百〇一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 (一)召集股东大会，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；(二)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；(三)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；(四)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、决算方案；(五)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；(六)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、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

<p>市方案；(七)拟订公司重大收购、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、分立和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；(八)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，决定对外投资、收购出售资产、资产抵押、对外担保事项、关联交易等事项；(九)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；(十)向股东大会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；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；根据总经理的提名，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，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；(十一)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；(十二)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；(十三)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；(十四)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；(十五)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；(十六)在董事会闭会期间，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职权；(十七)法律、法规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。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，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</p>	<p>市方案；(七)拟订公司重大收购、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、分立和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；(八)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，决定对外投资、收购出售资产、资产抵押、对外担保事项、关联交易等事项；(九)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；(十)向股东大会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；聘任或者解聘公司 CEO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；根据总经理的提名，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，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；(十一)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；(十二)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；(十三)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；(十四)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；(十五)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；(十六)在董事会闭会期间，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职权；(十七)法律、法规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。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，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</p>
<p>第一百二十条 股份公司设总经理，财务负责人，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副总经理。上述人员及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。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董事可受聘兼任总经理、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。高级管理人员</p>	<p>第一百二十条 股份公司设总经理，财务负责人，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 CEO、副总经理。上述人员及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。CEO、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董事可受聘兼任 CEO、总经理、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</p>

应当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、股东大会决议等，不得擅自变更、拒绝或者消极执行相关决议。	员。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、股东大会决议等，不得擅自变更、拒绝或者消极执行相关决议。
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 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经营发展需要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迈达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